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08

单位名称：沧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沧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是沧州市政府直属机构，其主要职责为：发挥四个作用，推动民族经济和社会文化事业大发展、快发展。

（一）努力发挥民宗部门主导作用履职尽责。一是深入基层搞调研。中央和省民族工作会议召开后，局党组对会议精神和冀发[2015]9号文件进行层层传达学习，并就会议和文件精神在沧州市的贯彻落实向市委常委会提出了建议，按照市领导的要求，我局代市委、市政府起草《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意见》，据此我们利用一个月的时间，由领导班子成员带队分赴全市10个民族乡和27个民族村进行了专题调研，调研内容涉及农民增收增收、土地流转、财政金融惠农政策、农村路、水、电等公益性项目资金投放、少数民族科教文卫事业保障以及建立和完善民族团结创建机制等专题，召开不同类型座谈会，征集各种意见建议。目前该文件已7易其稿，进入征求市直相关部门意见的阶段。二是身体力行跑项目，着眼于改善民族贫困村的生产生活条件和“百村帮困”工程，千方百计争取省、市各类资金项目支持。三是强化力度抓提升。高度重视第三批环京津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把它当作民族村脱贫致富的升级版，并以此形成强大的示范效应，推动民族村工作的全面开展。

（二）充分发挥制度保障作用惠及民生。通过深入落实孟村现场办公会德各项惠民政策，对孟村县级财力、基础设施、民生建设等方面给予了协调和解决，为县域经济的发展增加了活力。

（三）充分发挥机制联动作用凝聚合力。继续坚持和完善民委成员单位对口帮扶民族乡村工作机制，借力全市大力实施脱贫攻坚行动和农村面貌改造提升工程，使交通、水利、村容村貌改造等民生问题得到极大改善。

（四）充分发挥社会参与作用扩大影响。在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期间，充分发挥宣传媒体、乡村社区和回族文化协会等社会各界的作用，举办了系列少数民族文化活动。通过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让更多的人了解和关注沧州回族的由来及发展，增强民族共同体意识和民族凝聚力，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进步，和谐发展。

坚持四个常抓，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

（一）不厌其烦抓宣传。以“民族团结手牵手、和谐发展心连心”为主题，认真谋划部署，扎实推进全市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开展得有声势、有特色。将民族团结进步宗教场所切实落到实处。

（二）不畏艰辛抓管理。严把全市清真食品市场关，采取民宗部门日常查、专项活动联合查，重要节日敏感节点集中查的做法，扎实推进清真食品监管工作。全年开展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评议市区清真食品市场活动，并会同新华、运河两区开展集

中整顿工作。

（三）不留死角抓摸排。全力做好民族宗教领域的反恐防暴和维稳工作，采取多项措施加强矛盾隐患摸排和调处。抓小抓早抓了，妥善处理矛盾隐患，维护安定团结稳定的良好局面。

着力实施四个工程，促进宗教和谐稳定

（一）着力实施素质工程，进一步加大对宗教教职人员的培训力度。继续巩固宗教教职人员认定备案，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管“两个专项”工作成果，对符合认定条件的教职人员及时履行手续，对有财务问题的宗教活动场所及时进行整改。认真贯彻中央 10 个部门《关于处理涉及佛教寺庙、道教宫观管理有关问题的意见》，搞好专项检查和集中整治，对涉及我市的宗教造像问题进行妥善处理。

（二）着力实施平安工程，不断解决宗教领域的难点、热点和敏感问题。严格报批手续，周密部署安排，完成天主教沧州教区五月份的路德庄朝觐活动。认真做好伊斯兰教朝觐组织管理、后勤保障，安全保卫、教育引导等方面的工作，做到平安朝觐、有序朝觐、文明朝觐。落实安防措施，有效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

（三）着力实施温暖工程，为宗教团体和宗教界人士用真情办实事。结合省厅“千名教职人员帮扶工程”，从市财政每年拿出部分资金，对全市已认定的宗教教职人员进行补助，除少数收

入高、条件好的教职人员外，基本做到全覆盖。

（四）实施爱心工程，引导宗教界人士和广大信教群众积极发挥宗教正能量。继续深入开展宗教慈善周活动，在九月份的宗教慈善周期间，引导宗教界积极开展公益慈善活动。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沧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沧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5.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25.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5.09	本年支出合计	58	725.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25.09	总计	62	725.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沧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25.09	725.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5.09	725.09					
20123	民族事务	617.92	617.92					
2012301	行政运行	507.20	507.2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110.72	110.72					
20134	统战事务	107.17	107.17					
2013404	宗教事务	107.17	107.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沧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25.09	507.20	217.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5.09	507.20	217.89			
20123	民族事务	617.92	507.20	110.72			
2012301	行政运行	507.20	507.2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110.72		110.72			
20134	统战事务	107.17		107.17			
2013404	宗教事务	107.17		107.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沧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5.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25.09	725.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5.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725.09	725.0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25.09	总计	64	725.09	725.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沧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25.09	507.20	217.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5.09	507.20	217.89
20123	民族事务	617.92	507.20	110.72
2012301	行政运行	507.20	507.2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110.72		110.72
20134	统战事务	107.17		107.17
2013404	宗教事务	107.17		107.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沧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4.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9.87	30201	办公费	3.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9.21	30202	印刷费	0.8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2.2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8.4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16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0.4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8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30211	差旅费	1.2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00	30215	会议费	0.8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15	30216	培训费	0.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67		公务接待费	0.3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9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5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58.23	30229	福利费	0.4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4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5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6				
人员经费合计		447.38	公用经费合计						59.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沧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2.93		2.43		2.43	0.5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2.53		2.14		2.14	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沧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沧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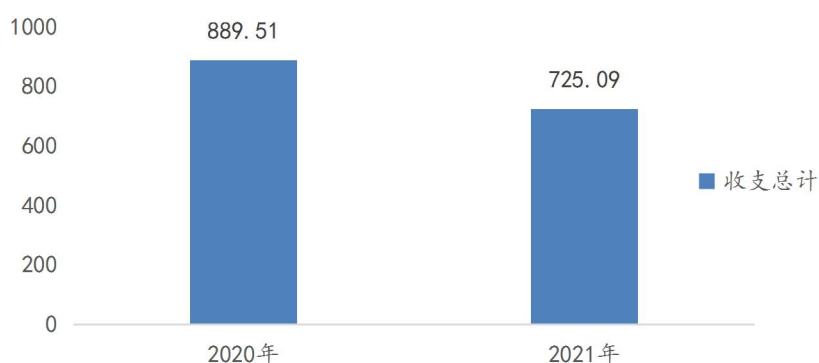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725.09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64.42 万元，下降 18.5%，主要原因是坚持中国化方向建设专项培训费及少数民族地区补助项目经费减少造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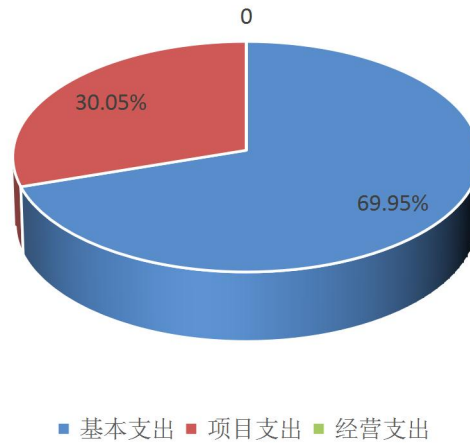
2020-2021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图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725.0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25.0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725.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7.20 万元，占 70%；项目支出 217.89 万元，占 3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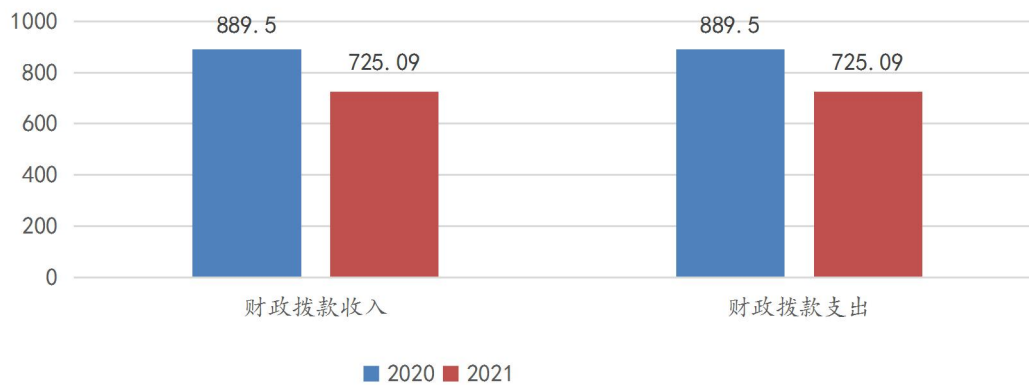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25.09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64.42 万元,降低 18.5%,主要是坚持中国化方向建设专项培训费及少数民族地区补助项目经费减少造成的;本年支出 725.09 万元,减少 164.42 万元,降低 18.5%,主要是坚持中国化方向建设专项培训费及少数民族地区补助项目经费减少造成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25.0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4.42 万元;主要是坚持中国化方向建设专项培训费及少数民族地区补助项目经费减少造成的;本年支出 725.0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4.42 万元,降低 18.5%,主要是坚持中国化方向建设专项培训费及少数民族地区补助项目经费减少造成的。



财政拨款收支与2020年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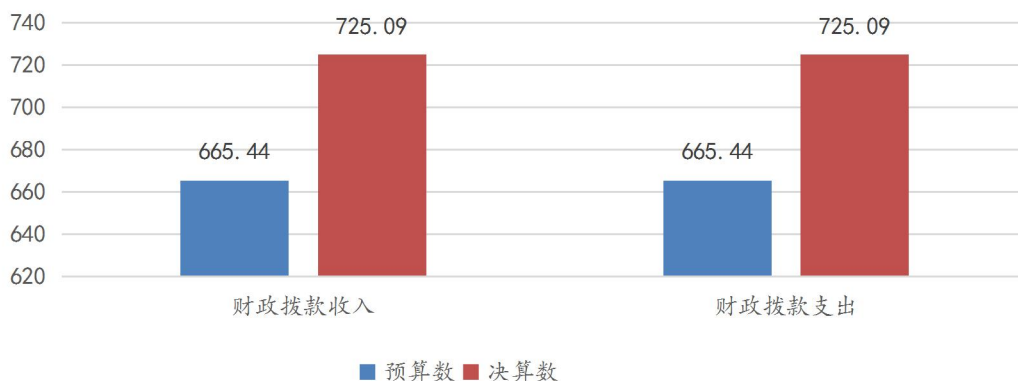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比上年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比上年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比上年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25.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比年初预算增加 59.6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的调整以及专项业务经费的追加；本年支出 725.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比年初预算增加 59.6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的调整以及专项业务经费支出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对比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9%，比年初预算增加 59.65 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的调整以及专项业务经费的追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9%，比年初预算增加 59.65 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的调整以及专项业务经费支出的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

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25.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25.09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本年度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以及专项经费的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7.2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47.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9.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3%，较预算减少 0.4 万元，降低 13.7%，主要是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使“三公”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的降低；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0.17 万元，增长 7.2%，主要是本年度接待批次、人次与上年的不同，公务接待费较去年有所增长。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务出国事务；较上年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务出国事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43 万元，支出决算 2.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1%。较预算减少 0.29 万元，降低 11.9%，主要是厉行节俭，严格控制公车运行费用支出；较上年增加 0.26 万元，增长 13.8%，主要是因受疫情防控措施影响，公车出行次数较上年有所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14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29 万元，降低 11.9%，主要是厉行节俭，严格控制公车运行费用支出；较上年增加 0.26 万元，增长 13.8%，主要是因受疫情防控措施影响，公车出行次数较上年有所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 0.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3 批次、22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12 万元，降低 24%，主要是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使“三公”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的降低；较上年度减少 0.1 万元，降低 20.8%，

主要是本年度公务接待发生的接待批次、人次较上年有所不同，公务接待费用支出较上年有所减少。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7 个，共涉及资金 1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1.9%。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民族团结创建工作经费”、“2021 年宗教坚持中国化方向培训工作”等 3 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0.9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严格按照《沧州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重点评价管理办法》，采用直接组织评价方法，通过资料收集、现场核实、座谈论证等环节进行，公平、公正的对设计项目展开科学的项目自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民族团结创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民族团结创建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民族团结创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29.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绩效总目标是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凝聚各族群众共有精神家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整体目标实现完成率 100%，达到 2021 年初预期目标。通过该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涉及的年度绩效的产出指标、效果指标、满意度指标均圆满完成，完成率 100%。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沧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 年民族团结创建工作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沧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	到位数	30	执行数	3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凝聚各族群众共有精神家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凝聚各族群众共有精神家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市级民族	15	> =	26	个	26	完成	15

(50)		团结示范区（单位）数量							
	质量指标	培育市级民族团结示范区（单位）达标程度	15			培育市级民族团结示范区（单位）达标程度	达标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半年内开展培训期数	10	> =	2	期	2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互观互学及培训活动培训预算数目；	10	< =	9	万元/每期	不高于9万/期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培树示范单位的社会效益。	15			形成以点串线、以线连片、以片带面的创建示范格局	形成以点串线、以线连片、以片带面的创建示范格局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开展民族团结培训活动的可持续性影响	15			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六进”，凝聚各民族共同精神家园。	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七进”，构筑各民族共同精神家园。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所培育示范点群众的满意度。	10	> =	80%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p>存在问题：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宣传范围不够广泛，创建方式比较单一，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整体工作效果。</p> <p>下一步整改措施：打破路径依赖，创新方式方法，推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走深走实，进一步增点扩面提质。</p>	

填报人：史晓勇

联系电话：2176573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度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部门评价预算执行项目共 7 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59 万元。2021 年 3 月共计收到市财政拨付专项经费 159.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已全部用于开展民族宗教工作各类费用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绩效评价为优。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9.82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24.41 万元，降低 29%。主要原因是：1、因受新冠疫情影响，日常差旅费支出减少；2、本年度办公设备购置费、维修（护）费减少支出。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2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无新购置车辆增加。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购置 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比上年持平，无增加变化，主要是本年度未购置 价值 10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